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中外女神童的故事

6 岁辨琴——蔡文姬

蔡琰（公元 174～？），字文姬，东汉陈留（今河南杞县南）人，我国古代著名的才女，博学有才辩，通音律。她 6 岁辨弦的故事，曾在民间广为传颂。

文姬小时聪慧过人。一天深夜，她被铿锵有力的琴声吵醒了，便侧耳谛听起来。原来文姬的父亲蔡邕几乎把毕生精力都用在了研究和整理古代经典书籍方面，平时常常写作到深夜。他是用弹奏乐器来减轻自己过度的精神疲劳，以便在片刻休息之后继续写作。忽然，“ 嘣 ” 地一声响，父亲弹奏的琴弦断了一根。小文姬为了在父亲面前显露一手，便向书房里的父亲大声喊：“ 我猜您弹断的是第二根弦，对不对？ ” 蔡邕大吃一惊，问：“ 我儿怎么还没睡觉？你再猜猜我又弹断的是第几根？ ” 父亲想试试女儿的判断力，便又拨断了一根弦。小文姬听后大声说：“ 又断的一定是第四根弦，对不对？ ”

“ 对，对。 ” 父亲高兴极了，又问：“ 你是怎么猜出来的？ ”

小文姬很不以为然地说：“ 哪里是猜的？7 根琴弦我都能听出来。你信不信？ ”

“ 信，信。 ” 父亲说：“ 你真聪明，6 岁就有这么好的乐感。只要努力，你将来一定能成个大音乐家。 ”

小文姬说：“ 古代的季札听琴，能判断国家的兴亡；师旷听琴能断定国家就要打仗，我一定要象他们一样。 ”

在父亲的精心培育下，文姬从此便进一步投入到勤学苦练中，后来真的成了七弦琴高手。东汉末年政治动乱。不久，匈奴大举人侵中原，文姬不幸被掠到北国，在大草原上熬过了几度春秋。她思念故国亲人，总是用深沉的七弦琴音排遣内心的忧郁。后来曹操当上了汉丞相，他用重金从匈奴赎回了文姬，想让她继续整理其父亲生前没有完成的古文典籍。蔡文姬回归途中，创作了悲切深沉的《胡笳十八拍》，被后人誉为千古绝唱，流芳万代。

东晋才女——谢道韫

谢道韫，东晋陈郡阳夏（今河南太康）人，古代有名的女才子、女诗人。她从小便有过人的文才和口才，7 岁时赢得了“ 咏絮才女 ” 的美名。

谢家是东晋时期的望族。谢安是当朝宰相，谢石任都督，谢玄任广陵相。他们是历史上有名的“ 淝水之战 ” 的组织者，在抗拒前秦苻坚统帅的百万大军进攻、保卫东晋政权的殊死战斗中立下了大功，深得皇上的信任。谢道韫是安西将军谢奕的女儿、谢安的侄女。她生长在这个名门望族的大家庭中，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表现出超人的才智。

谢安文才武略盖世，乃是东晋第一号栋梁之臣。他平时非常关心下一代的成长，希望子侄们能一个个地茁壮成长，将来好为国家效力，所以经常过问孩子们的学习情况，要求也十分严格。有一天，他看到侄女道韫正在读《毛诗》，便问：“ 你读过的文章能不能流利地背出来？ ” 不慌不忙的小道韫说：“ 能。 ” 她一口气背出了十多首诗。谢安又问：“ 你说说《毛诗》里面，最喜欢哪些诗句？ ” 谢道韫想了想，说：“ 我最喜欢的诗句是 ‘ 去甫作颂，穆如清风。仲山甫永怀，以慰其心 ’ 。 ” 谢安听了，连声称赞：“ 很好，很好。

想不到你能有这么高的欣赏能力。这也说明你对《毛诗》的学习，不是囫囵吞枣，而是领会很深。”这件事传到社会上，人们都说：“道韫真乃女神童也。”

天气一天比一天冷了起来，人们都穿上了御寒的棉衣。快到春节的时候，竟下起了一场纷纷扬扬的大雪。远处的山峦变成白茫茫的；广袤的田野被白色覆盖了，连街道上庭院里都积满了厚厚的白雪。古人常说：瑞雪兆丰年。人们看到雪下得越大，心里越高兴。谢安带着侄儿侄女一起外出赏雪。他们为大自然的壮丽美景陶醉了。孩子们在雪地里追逐嬉戏，谢安却在草亭里举杯独酌，望着漫天飞舞的雪花出神。

谢道韫和哥哥谢朗从雪地里跑进草亭，借着炉火取暖。他们已经玩累了，也该休息休息了。

谢安看着他们兴致很高，便打算趁机考一考他们学习诗文的情况。谢安说：“赏雪是个高雅的活动。不光是用眼睛去观看美景奇观，还应该用优雅的诗词赞诵，才能把兴致尽情地抒发出来呢。”

调皮的谢朗正好 8 岁，他说：“叔叔你一定想好诗句了，才来考我们的，对不对？”

温和的谢道韫接过了话，说：“俺们和叙叙比试比试，怎么样？”

谢安高兴得笑出了声：“好！我饮下这一杯酒，再作好诗给你们看，如何？”

兄妹俩等了好一阵子。只见叔叔用手拂去胡须上沾着的酒滴，站立起身子，用手向漫天大雪一挥，口中吟出了一句：“白雪纷纷何所似？”就不往下说了，他是问孩子们：你们看这正下着的大雪好像是什么呀？

调皮的谢朗抢着吟了一句诗：“空中撒盐差可拟。”意思是说：“我看大雪就跟从天上往下撒着盐粒一样。”说完很得意地双眼看叔叔，想得到他的表扬呢。

谢安轻轻地摇了摇头，说：“不好，不好。谁有那么大的力气，能从天顶上往地下撒那么多的盐粒呢？再说盐粒重得很，怎么能够漫天地飞舞呢？”

几句话说得谢朗脸上红红的。他觉得叔叔说的很对，可是自己怎么也想不出更好的比喻了，再去看妹妹的本事吧。

谢道韫不好意思地说：“我想是想好了一句，不过，叔叔您不能笑话人家呀！”

谢安点了点头，表示不笑话她。

谢道韫把眼睛投向天空，轻轻地吟咏了一句：“未若柳絮因风起。”意思是说：“我看这纷纷扬扬的漫天大雪，正好像春天的柳絮，随风而起，四处飞舞。”

谢安立即拍手叫好。他说：：“小道韫的比喻太形象了。真是恰到好处。”

谢朗也说：“妹妹的比喻比我强多了。”

谢安说：“你知道它强在什么地方吗？第一，春天里柳絮到处飞舞，白茫茫一片，跟雪花的颜色很相象。第二，柳絮本身就很轻，飞的时候忽上忽下，即左即右，舞的姿态实在和雪花差不多，从重量和颜色上相比，没有别的比它更合适了。”

谢朗这才恍然大悟，连说：“不错，真不错。”7 岁的谢道韫咏雪的奇巧，被人们公认为天才。从此，她便有了一个“咏絮才女”的美名。后来人

们对有作为有才华的女子，也都喜欢用“ 咏絮才女 ”来称道。

智勇救危——荀灌

荀灌，西晋临颍（今河南临颍县）人，是我国古代智勇双全的女英雄。她 13 岁时，便做出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情。

荀灌的父亲荀崧，是襄阳太守。他在任上做了一些受老百姓欢迎的事，同时也得罪了一些人。部下杜曾对荀崧不满，为报私仇，经过一番密谋策划，发动了一场叛乱。杜曾突然带领重兵包围了襄阳城，扬言破城之后要杀掉太守荀崧，还要杀尽那忠于太守的人。荀崧公正无私，为官清廉，深受襄阳老百姓爱戴，他们和守军一起拼命抵抗。杜曾每天指挥部下攻城，死伤无数，仍不罢手。双方对峙日久，城里粮草一天比一天减少，守城的军民死伤人数一天比一天增多。荀崧心急如焚，对部下说：“ 坐以待毙是不能持久的。只有派人突围出去，向平南将军石览求援才行。我待他不薄，只要他知道我的危急处境，必定会发兵来救襄阳。 ”话虽这样说，可是，那众多的叛军重重包围，连一只鸟儿也难飞出城去，怎样突围求救呢？两天过去了，还没有一个人自告奋勇突围搬救兵。

情势更危急了，荀崧决定自己突围求援。众将士不让太守去，一个个苦苦相劝。这时，13 岁的小女儿荀灌推开众人，走上前来。她说：“ 父亲重任在身，正在带领襄阳军民战斗。你是头儿，怎可随便离开？还是让女儿突围求援吧。 ”父亲知道女儿从小跟着自己习武，早就练出了一身好功夫，刀枪剑戟也很娴熟，但是担心她人小力单，难当大任。荀灌急了，恳求说：“ 襄阳危在旦夕，难道我们都情愿等死不成？灌儿虽然年幼，却有破敌妙法。 ”

荀崧不以为然地说：“ 那你就说说看，是何妙法？ ”

荀灌说：“ 叛军攻城太急，几天以来已经疲劳不堪。我已经观察到了，他们白天组织还算严密，到了夜间，防守便松弛了。我只要带领少数武艺高强的军士，乘其不备，深夜突围，又有何难？ ”荀崧答应了她的请求，下令选拔精悍骁勇的军士，随荀灌突围。深夜，荀灌手执利剑和十几个武士骑马冲出城外。叛军都在睡大觉。等巡哨的发现时，荀灌已冲出包围。荀灌一行急驰而去，很快到了平南将军驻地。石览问明情况后，便说：“ 你们先吃饭休息，等会儿再商量破敌之计。 ”荀灌不肯吃饭，生气地说：“ 将军，您没听人说，救兵如救火吗？还是请迅速发兵，解救襄阳城吧。 ”石览说：“ 叛军兵力雄厚，只靠我的军队恐怕一下子难以击垮他们，必须请求南中郎将周访同时出兵，合力破敌。 ”荀灌说：“ 我这就写一封求援的书信。 ”她代替父亲写信件，请石将军派人速送周访。信上写着：“ 万一襄阳失守，叛军必然气焰更加嚣张，倾巢而犯近邻，将军必将首当其中，那时灭顶之灾在所难免。如将军肯发兵援救襄阳，平南将军石览愿同将军结为兄弟，共同举兵，合力击破杜曾叛军。 ”周访被信中的道理说服了，马上派儿子周抚带精兵三千，和石览的援军一起，飞驰襄阳。荀崧见援兵已到，率城里守军冲杀出来。杜曾两面受攻，虽奋力抵抗，仍伤亡惨重。他见势不妙，仓皇撤兵而去。襄阳军民得救了。荀崧亲自到城外迎接平南将军石览和周抚，感谢他们的援救。石览将军拉着荀灌的手，对荀崧说：“ 您有这样一个智勇双全的好女儿，真是令人羡慕。 ”周抚也说：“ 襄阳解围，百姓得救，小荀灌应该是第一个有功之臣，可敬可敬！ ”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勇除蟒蛇——李寄

李寄，东晋时期福建将乐县人。她小小年纪便机智勇敢地杀死了一条巨大的蟒蛇，为民间除了祸害。她的故事被史学家记了下来，一直被后人传诵着。

福建西北部的山区连绵起伏，大森林遮天蔽日，凶恶的蟒蛇肆意横行，到处伤害附近的老百姓。位于山区腹地的将乐县，便有一条凶恶的大蟒蛇，盘桓在山洞里。当地的农民非常惧怕它。不仅仅是因为自家豢养的牛羊猪狗经常被蟒蛇袭击吞食，更可怕的是它还特别喜欢吃小孩子。当地农民差不多都没有文化知识，被传统封建迷信约束着，动不动就去乞求神灵来保佑平安，但是小孩子还是免不了遭受伤害。有 一个可恶的老巫婆，看见农民们好欺骗，千方百计地装神弄鬼，大肆宣传它是一条天上的蛇神，下凡来到人间，将乐县的农民们必须修建一座神庙来祭祀它。农民们信以为真，不惜花费了许多的钱财和劳力，把神庙建好了。祭祀的香火长年不断，但蛇神还是不肯饶过农民们。继续受到蟒蛇威胁的人们总是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地方官员害怕因此地方上不太平，要是老百姓全逃走了，他就无法征税派捐了，便暗地里和老巫婆串通一气，公开宣布：农民们每年必须送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儿去祭蛇，便可以得到太平。日子定在农历 8 月。每年到了那一天，农民们全部走出家门，诚心诚意地去蛇神庙焚香朝拜之后，便把事先安排好的小女孩送到蟒蛇栖居的洞口。一直等待凶恶的蟒蛇出来，把小女孩吃掉后，他们才离开。按照规定，凡是有女孩的人家应该轮流地送。后来有钱人家宁肯用银子去买穷人家的小女孩，或者逼迫自家奴仆的女孩子来代替。就这样，一年一年过去了，一连送了 9 个女孩儿祭蛇。但蟒蛇还是照样出来作恶逞凶。官府和巫婆看到农民甘心情愿地听从他们的摆布，倒也十分满意。

到了第十个年头，夏天刚过，村民们又该送女孩儿祭蛇了。这时候，人们的心情十分沉重。哪一个不害怕轮到自家送女孩儿啊？有一个又贫穷又老实的忠厚农民叫李诞，他共生了 6 个女儿，虽然拼命干活儿，日子过得还是少吃缺穿的。他有个最小的女儿叫李寄，长得又聪明又美丽，还特别知道孝敬父母。她看到父母为生活的重担压得抬不起头来，想来想去又没有什么好办法，便自己主动提出来，愿意去祭蛇。这件事太叫大人感到突然了。要知道十指连心，哪一个父母肯舍得叫自己亲骨肉走这条绝路？

李寄恳切地对父母说：“ 女儿我虽然愿意尽力教敬爸妈，但是我却不能象古代的缇萦那样做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来给爸妈脸上增添光彩。我心里不好受，一直觉得让爸妈白白养活，真是太难为你们了。所以想来想去，还是让爸妈卖掉女儿，你们也好换来一笔钱过几天安舒的日子。我就是顶替有钱人家的女孩儿，去让蟒蛇吃掉了，也会心里好受些。 ”

听了小女儿的一番话，爸妈全哭得跟泪人儿一样。不管孩子怎样苦苦哀求，李诞夫妇就是死活不肯同意。最后小李寄还是狠着心，真的按自己说的去做了。村里该送女孩的那家有钱人给李诞送来了许多许多银子，还说了不少感谢的话。祭蛇的日子到了，小李寄已做好了一切准备。不过，谁也没有更多地注意，她临去祭蛇时，还偷偷带着早已藏好的一把明光锃亮的利剑和她家里养的一条凶猛的狗。爸妈光顾着伤心掉泪，也不知道女儿带狗有什么用，只是默默地任她去干。那些参加祭蛇的人们更不知道小李寄葫芦里卖的

是什么药，都好奇地跟着观看。

李寄先来到神庙，叩了几个头，烧上一束香，然后起身走向蟒蛇藏身的山洞外面。她不慌不忙地从身上取出几个用蜂蜜和好的特大糯米团子，放在紧靠出口的地方。过了好大一阵子，可怕的大蟒蛇慢慢爬了出来。惊恐极了的人们，看见那巨大的蛇头犹如圆圆的谷仓，一双可怕的巨眼闪着绿光，好象二尺直径的大镜子。凶焰毕露的蛇神一出洞，便把祭蛇神的人们吓得一个个像筛糠似的浑身发抖，全都伏倒在地，口中不住地念着“天神保佑”。可是小李寄却沉着冷静地等待着即将发生的一幕。人们都以为小女孩儿立即要被吞食了，他们全部屏住气息，不敢抬头去看即将发生的惨剧。此时，凶恶的蟒蛇只是大口大口地吞食又香又甜的特大糯米团子，根本顾不得干别的。小李寄只做了一个小小的手势，驯养有素的狗飞箭一般迅猛地向蟒蛇扑了过去。蟒蛇毫无准备，再想抵挡已来不及了。只见那狗狠命地咬住了蟒蛇的头部。这时，身体轻捷的小李寄飞快地赶上前去，掏出怀中藏着的利剑，用尽吃奶的力气向蟒蛇露在洞外的前身猛刺。那蟒蛇前后拼命挣扎，整个身子都从山洞里窜了出来，痛得满地乱打滚。那狗狠狠咬住蟒蛇不放，小李寄继续用剑往蟒蛇要害处狠狠地刺了又刺。她这是在替被蟒蛇吃掉的小伙伴儿报仇，同时也是在以死相搏来求个你死我活。那个狠劲儿是可想而知的了。恶斗进行了老半天。最后，多年来祸害老百姓的蟒蛇再也爬不动了。它身上到处是伤，一股股鲜血流出来，变得乌黑乌黑的，淌成了一条小河。

祭蛇的农民们这时才恍然大悟，小李寄早就有了杀死蟒蛇的打算，她才干得这么出色，这么利落。人们一起拥上前去，流着激动的泪水，拥抱这个为民除害的小英雄。

力驯烈马——武则天

武则天（公元 624～公元 705），名曌，唐朝并州文水（今山西文水）人，中国古代赫赫有名的女皇帝。她自称“神圣皇帝”，后人尊她为“则天大圣皇帝”，是一个敢于向封建社会宗法思想挑战的伟大女性。她在位 50 多年，表现出盖世的智谋和才干。

武则天的父亲名叫武士彠，原是个木材商人。后追随李密参加反隋的农民大起义，成了李氏唐王朝开国的元勋重臣，先后被封为光禄大夫、工部尚书和应国公。武则天出生在这样一个显赫的家庭之中，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她聪明俊美，被父亲视为掌上明珠。武士彠除了教女儿识字读书外，还让她跟自己一起习武健身。武则天学习用功，对练武更加喜爱。

武则天刚满 9 岁，父亲去世。她谨记父教，习文练武更用心。14 岁时，武则天成了远近闻名的女神童，名声远播。唐太宗李世民闻知，令人将她接进皇宫，一经面试，果然名不虚传，便恩宠有加，封为才人。

有一次，西域来的使节，不远万里特向太宗皇帝献上一匹宝马，名为“狮子骢”。太宗皇帝很高兴，叫来便把宝马带到皇宫前的庭院里，令文武大臣一起陪同观赏，看看西域宝马到底有何奇特之处。“狮子骢”被带进来了。只见它个头高大，浑身上下肌肉矫健，毛色油光闪亮，高扬着头在场地上走了两圈，忽然一声长嘶，有如惊雷乍起，果然名不虚传。

太宗非常满意，立即命令宫廷里专门负责驯马的官员把马牵过来，骑上跑几圈看看。哪知驯马官骑上去还未坐稳，那“狮子骢”就前腿腾空，一声

长嘶，把驯马官甩在地上。面对桀骜不驯的宝马，宫廷驯马官已无能为力。太宗十分扫兴，只好请来使将马送到马圈，明天再试。

第二天，太宗要文武官员全部到场，宣布谁能驯服“狮子骢”，赏白银一千两。在重赏之下，前后有七八位征战沙场多年的武将上场，但全都制服不了“狮子骢”，摔下马背，令旁观者咋舌不已。

太宗见满场官员再也无人敢出来驯服烈马，心内十分着急。这时，他身后走出了身材娇小的武才人。她向前施礼道：“请陛下让小女子一试。”太宗大吃一惊：“你小小年纪，又是文弱女子，怎能降服烈马？不行，不行。”武才人不慌不忙的说：“陛下过虑了。只要小女子手里有三件东西，就不怕‘狮子骢’不老老实实地就范。”太宗问：“哪三件东西？”武才人说：“钢鞭、铁锤和匕首。”太宗不解地问：“手握钢鞭还不够吗？”武才人说：“不管宝马、烈马还是平常的马，它们全是给人骑用的。它不听话，我先用钢鞭抽它；它再不听，我用铁锤击打它的头部；它再不老实，我干脆用匕首宰了它，这样的顽劣不驯之马，要它何用？”

众文武在一旁全听呆了。他们都为小姑娘夸下海口而担心。哪知唐太宗听了却万分欣喜。他说：“你真是个聪明勇敢的女孩子，我就依你，祝你成功。”

武才人从容走进驯马场。只见她腰里插着一只小巧精致的铁锤，别着一把明晃晃的匕首，手中紧握一条钢鞭，出现在“狮子骢”面前。在场之人全为她捏着一把汗，太宗皇帝紧张得在龙椅上站了起来。这时，只见武才人在烈马前虚晃身子，猛地窜到“狮子骢”背后。她不等烈马回转身子，便手执钢鞭用力打下，一下，两下……“狮子骢”觉得浑身疼痛，急忙返身，那武才人矫捷非凡，轻移脚步，说时迟那时快，早已纵身跨到了烈马背上。“狮子骢”不甘驯服，照例高抬前腿，把身子直立了起来。武才人双手紧紧抓住马颈上的长鬃，双脚用力夹着马身，手中的铁锤雨点般地落在烈马头上。那烈马“嗷、嗷”地连声直叫，猛地抖起四蹄，沿着庭院跑了起来。它只管风驰电掣似地跑，武才人却稳如泰山般地坐在上面。“狮子骢”直到跑累了，才缓缓地走到唐太宗面前，驯服地喘着粗气。

这时，唐太宗兴奋极了，他双手扶住跳下烈马的武才人，全场文武官员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唐太宗从此更加宠信武则天，这为她日后的青云直上铺下了一块坚实的奠基石。

女神童——张兰

张兰，唐代河北宣化人，是武则天当女皇帝时代的一位女神童。她 13 岁时，能和大人一起写诗对联，意境深邃，名声传得很远。地方官为了讨好女皇帝，便把这件事禀奏了上去。武则天最不相信女人生来就比男人低一等，她只要听说哪里有才智超群的女子，总会想方设法召进长安城。只要她亲自面试后，觉得有本事，便会重重地奖赏她们。小张兰自然也不例外了。

一路餐风宿露，小张兰在父亲陪伴下来到京都。那满城的繁华喧闹，使女孩兴致勃发，目不暇接。她哪里知道父亲忧心忡忡，为她担心受怕呢？

在金碧辉煌的皇宫金殿上，武则天召见了女神童。女皇问：“几岁了？”张兰答：“民女 13 岁。”女皇问：“谁陪你来的？”张兰答：“我爹。”女皇问：“你乐意进京吗？”张兰：“谢万岁，民女乐意。”当着文武百官的

面，小张兰从容自如，一点也不害怕，真是有问必答，对答如流。女皇一下子就喜欢上这个从宣化府来的小女孩了。女皇问：“听说你吟诗作对很不错，是真的吗？”张兰说：“民女作的不好。”女皇说：“我出上联，你答下联，能行吗？”张兰说：“万岁，你别见笑就行了。”武则天为了考女孩，特意出一个奇妙的对联，想难为难为她。女皇想了老半天，说出一句上联：“河里荷花，和尚掐去何人戴？”这一联里面共包含着 4 个同音字——河、荷、和、何，难度可不小。连在场的当朝很有学问的文官都觉得不好对答，他们实在为张兰担心。只见小女孩略皱眉头，沉思了片刻后，张口便念出了一句下联：“情凝琴弦，清音弹给青娥听。”这句下联里也包含着 4 个同音（或近音）字——情、琴、清、青。这句话刚出口，金殿上立刻一片沉寂。女皇似乎在琢磨下联的含义。文武众官员个个脸上流露出惊惧：小张兰，你怎么可以斗胆把女皇比作青娥？又将万乘之尊跟秃和尚相提并论呢？他们暗中为小张兰捏着一把汗。哪知片刻之后，女皇由沉思一下子变为兴奋，继而她竟欢喜得笑逐颜开了。善于察颜观色的众文武官员先是一怔，紧接着便一齐鼓掌叫绝起来，这到底又是怎么一回事呢？

原来，女皇乍听小小民女不知高低尊卑地将自己比作青娥，也是大出意料之外，一时不知如何发作。那文武百官沉默自有道理。接着武则天想：我虽然高居万民之上，但毕竟已是年逾花甲的老太婆了，人家用青娥——这样一个年轻美貌女子的形貌来赞扬自己，也是一片忠心。想到这里才高兴起来。那些文武官员谁不知道女皇最喜欢听恭维话？最喜欢戴高帽？她一高兴，小女孩无疑要受到奖赏了。他们何不顺水推舟，跟着叫好，也让老太婆高兴高兴呢？

小张兰可不知道人家想的那么多。她并非完全是乍出奇想，而是熟谙诗词、心中有数才应对自如的。当朝大诗人杜审言，也就是杜甫的祖父就有一首脍炙人口的好诗《戏赠赵使君夫人》，诗里便有“红粉青娥映楚云”的佳句，用来赞颂使君夫人的年轻美貌。这首诗在民间很有影响，青娥也成了对女子的常用赞美称谓。

女皇武则天说：“小张兰果真是女神童，对联的功夫实在不同凡响。联赐你黄金一百两，绸缎二十匹。”

小张兰急忙叩头谢恩。金殿之上的紧张气氛顿时转为欢乐喜庆。众文武官员纷纷向小神童表示祝贺。张兰的父亲也高兴得连眼泪都流了出来，不再为女儿担惊受怕了。

女皇秘书——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公元 664—公元 710），陕州陕县（今属河南）人，唐代女诗人，曾为女皇帝武则天贴身秘书。

上官婉儿出生在官宦之家。她的祖父上官仪是初唐著名诗人，贞观进士，曾任弘文馆学士、西台侍郎等职。他的诗婉媚工整，适合宫廷需要，被称为“上官体”。但上官婉儿出生不久，上官仪即因得罪武则天，下狱处死。上官婉儿的父亲也被处死。

由于婉儿是个年幼无知的婴儿，经过当朝显贵裴炎的说情，武则天终于动了恻隐之心，赦免了她和母亲的死罪，罚入后宫，做了奴婢。

婉儿的母亲本是大家闺秀，又生活在书香门第，有很高的文学修养。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儿自幼就在母亲的教育和熏陶之下，刻苦读书，钻研学问。由于她天资聪敏，14 岁便能写出很出色的诗来。这些诗在宫中广为流传，有一天竟传到了武则天那里。上官婉儿是罪犯的后代，按封建社会的法律是不能做官的，保住性命就已经是天大的恩赐了。但武则天识才爱才，大胆任用上官婉儿做了掌诏命，即贴身秘书，负责起草文件，批阅一般的奏章，权力很大。

武则天因任用武姓亲信大臣，与李姓皇室和一些大臣矛盾尖锐。上官婉儿的恩人、已做了丞相的裴炎密谋兵变，私下授意婉儿伺机行刺武则天。然而，婉儿看到则天皇帝日理万机，经常为天下黎民百姓忧心而废寝忘食，十分感动，觉得不应因个人私仇危害天下大事，坚决拒绝了裴炎的要求。武则天本来就十分喜欢婉儿的聪明伶俐，忠于职守，便将她许配给自己最心爱的儿子李显即后来的唐中宗做“ 昭容 ”，她曾向李显建议扩大书馆，增设学士，代朝廷品评天下诗文，一时词臣多集于李显门下。

武则天去世后，中宗继位，又娶封疆大臣的女儿韦氏为皇后。韦皇后野心很大，将婉儿下狱。后来临淄王李隆基（即唐玄宗）发动政变，杀死韦后，也杀死了婉儿。

李隆基后来明白了婉儿的冤屈，追悔莫及，差人收集了婉儿的诗文，编成 22 卷《上官昭容文集》，使唐代才女的佳作得以传留后世。

诗咏蔷薇——李冶

李冶（？—784），字季兰，唐朝吴兴（今浙江嘉兴）人，是中唐时候的一位很有才名的女诗人。后人把她的 14 首诗歌与另外一位女诗人薛涛的作品收集在一起，名为《薛涛李冶诗集》。

李冶出生于一个显贵之家，家庭有着良好的文化教育环境。她天赋极高，智力超常，从 2 岁开始就跟着爸爸妈妈呀呀学着古诗，教两遍她就能够背诵。她对诗歌有着极好的悟性，读着一首诗，往往面前闪现出一幅幅画，诗旨画意往往契合，大人们都很惊异于她有如此奇特的想象。大概诗与音乐总有些相通之处吧，李冶从很小的时候就跟着父亲学弹琴，她指法灵活，乐感极强，不长时间技艺就超过了父亲，家中不得不为她延请一个很有名气的乐师。弹琴与诗歌比较起来，李冶最是喜爱诗歌，到四五岁时她就能心有灵犀地吟哦出一两句优美的诗句来。

6 岁那年，正是阳春三月的一天，融煦和暖，百花盛开，彩蝶乱舞，给人一种春深如海的感觉。父亲抱着李冶来到花园里游玩。花园里景色太美了，父女俩深深的陶醉其中。小李冶从爸爸怀里跳下来，像一只蝴蝶翩翩飞舞在花间，一会儿戴在花后让父亲半天寻不着，一会儿蹑手蹑脚地跟踪一只大彩蝶，一会儿又袖中藏一枝花悄悄来到爸爸跟前，突然插向他的发梢。看着活泼可爱的女儿，父亲的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

父女俩过假山绕水池穿花墙，倘徉在铺着鹅卵石的花径上，曲径回廊把他们带到蔷薇花园前。这花开得好泼辣，枝条上一朵朵姹紫嫣红，像一颗颗闪烁在绿海中的星星，一棵棵、一丛丛、一簇簇又像一条条溢彩流光的瀑布。蔷薇园中有的枝条修剪得很好，还用小竹竿支撑着，有的地方却无人收拾，柔软的枝条长得乱蓬蓬的。小李冶面对这情景，忽然心有所感，她对父亲说：“ 我想好了一首蔷薇诗。 ”爸爸微笑着鼓励她：“ 那你就说说看。 ”小李冶于是指手划脚，开口吟诵，其中的两句是：

经时未架却，心绪乱纵横。

意思是说，蔷薇花枝条太软，该架时就要架起来，如果不架，就会倒伏，长得乱蓬蓬的，不可收拾，就象人心烦意乱时的心绪。父亲听了，拈着髭须，称赞说：“ 很好，观察细致，联想丰富。 ”

李冶长大以后，当了女道士，她能诗能文，与当时的一些有名的文人如刘长卿、刘禹锡都有来往，她被人们称为女中豪杰。

妙语续诗——薛涛

薛涛，唐朝著名女诗人，字洪度，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她自幼容貌秀丽，聪慧颖悟，接受能力强。传说她三四岁时就能读诗书，六七岁时就能背诵出很多的诗文，八九岁时就已能吟诗作对了。她一生写的诗歌相传有 500 多首，大多散佚，明代人辑其诗词名为《薛涛诗》。

薛涛幼年正值唐朝衰微时期，她自小就随父亲薛郑逃难到四川。在四川，她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日子，父母亲都很喜爱她，也非常注重对她的培养和教育，母亲识书达礼，父亲也略通诗文，经常与她一起读书吟诗。聪明的薛涛学习又很认真勤奋，进步很快。

薛涛 8 岁那年的一天，清晨起床后不久，初日的红光照彻大地，庭院中那棵高大的梧桐也披一身朝晖，微风吹来，树叶沙沙作响。薛郑指着梧桐树随口吟了两句诗：

庭除一古桐，耸杆入云中。

意思是说，庭院中生长一棵古老梧桐，梧桐树巍然高耸，直插云空。父亲吟完这两句诗后，停了下来，他含笑望着薛涛，说：“ 下面就由你来续成一首完整的诗吧。 ”

要续写下面的两句很难，须讲究平仄，得注意押韵，更要注意对仗，内容当然还要连贯。父亲的意思是想考考她，也是想锻炼锻炼她。薛涛迎着父亲信任的眼光，然后凝望着梧桐树那高大的身姿，略作短暂的沉吟，这才朗声诵道：

“ 枝连南北鸟，叶送往来风。 ”

这两句诗续得很富情趣，有了它顿时使全诗灵气四溢，有声有色，给人以广阔的联想天地。你看，南来北往的鸟儿非常喜欢这棵大树，有的在树枝上停栖，啁啾啼鸣，有的还在上面筑巢安家，哺婴育雏；梧桐叶的小掌轻轻拍着，就像在迎接南吹北拂的风。也难怪父亲听了女儿的吟诗后，品味再三，不禁连声赞叹呢！

可是，好景不长，过了不久薛涛的父亲就病故了。母亲守寡一直把她抚养长大，家中的生活实在是太贫困了。为了母子二人糊口，薛涛不得已去做一名歌妓。她懂音律又有诗歌的才华，因而名噪一时。当时的一些著名文人，都以与她结交唱和为荣。甚至元稹、白居易、杜牧等人也都与她交游唱和，韦皋还称她为“ 女校友 ”，薛涛写的诗多是赠人之作，情调伤感，真挚自然，为很多人所喜爱。

薛涛后来一直住在浣花溪，她每每都亲自创制深红色的小笺写作，人们称为薛涛笺。她于公元 832 年谢世，享年 73 岁。

《临镜晓妆》杨容华

杨容华，唐朝华阴（今陕西华阴）人，是唐初四杰杨炯的侄女。她自幼长得容貌秀丽，端庄典雅，非常惹人喜爱。杨容华不单容貌秀丽，也异常聪明，从小读书，过目成诵，学习诗文一点即通。有一次她忽觉心中有所感触，就提笔写成诗句。叔父读了居然大加赞赏，鼓励她再好好写下去。从此小容华读书写诗就更加勤奋了。

有一天，正是春暖花开的日子，杨容华闻鸟即起，洒扫庭厨一番。按照往日的习惯，下面应该是梳洗打扮，之后再读书背诗。她于是拿来了铜镜，放到梳妆台上，刚坐下，一个俊俏的脸庞便出现在鸾镜里。这是我吗？杨容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态生两靨，粉面若桃。画眉描唇之后，镜中的姑娘就更加娇美了。杨容华就随口吟诗一首道：

宿鸟惊眼罢，房栊乘晓开。

凤钗金作镂，鸾镜玉为台。

妆似临池出，人疑月中来。

自怜终不见，欲去复徘徊。

大意是：天刚破晓，栖息了一夜的小鸟被晨光惊醒了，睁开眼睛喳喳叫个不停。闺房的窗户也慢慢地打开了，一位美貌的小姑娘面对玉台鸾镜仔细梳妆打扮。插上用黄金镂刻的凤钗，看着镜子中秀美的面容，连自己都十分惊奇，新妆是这样地光彩照人，好像出水芙蓉，月中的仙女。可惜的是，自己看不到真正的面容，只好面对鸾镜，仔细端详，照来照去，怎么也舍不得离开。

杨炯读了侄女的诗，不禁十分赞赏。他把自己的诗和容华的诗混在一起带着去见诗人郑羲真，请他品评品评，看看到底谁的诗好。

杨炯首先诵读了容华的诗《临镜晓妆》，郑羲真听时，一边随着读诗的节奏击着掌，一边在嘴里连声叫好。杨炯又接连吟读自己的诗给郑听，郑却再也没有提起兴致，总是感到不如第一首好，杨炯听了，满面羞惭告辞回家了。

自此以后，杨炯再也不和侄女比诗了。杨容华的美名也传扬开了。但是在那封建社会，“女子无才便是德”，再有才华，最后也只能是自生自灭罢了，杨容华也逃脱不了这个下场。

填词惊客——李清照

李清照（1084—1151），号易安居士，南宋山东济南人，是著名的女词人。她的词作典雅清丽，充满了情感，并且善用白描手法，在传统的诗词创作中另辟蹊径而自成一体，对后世影响很大。著作有《易安居士文集》、《易安词》及《漱玉集》等。

李清照出生在书香之家，父亲李格非是著名学者和作家，母亲也很有文才，精通诗词创作。在文化色彩浓厚的家庭气氛中，李清照从 4 岁起便受到了父母的良好教育。她思维发达，记忆力特别强，再加上肯学勤学，是个非常讨人喜欢的好孩子。到了 5 岁的时候，小清照已经读完了《诗经》和《楚辞》这两部中国诗词的经典之作，其中的许多文章都能背诵如流。从 10 岁起父母开始教她填词作诗。小清照只须稍加指点便能懂得要领，表现出惊人的

理解力，没用多少时间，她便掌握了写作的基本规律。在学习过程中，她对名人的诗词作品总是爱不释手，反复吟咏，抄写了一遍又一遍，从不感到烦腻。正是有了这种坚实的基础，她成功地开始走上自己的创作之路。小清照写作时非常认真，每写一篇诗词总是写了再改，改了再作，反反复复不知多少次，直到相当出色时才肯公开拿出来给人家看。她的这种治学精神，受到大人们的称赞和推崇。

十五六岁时的李清照，早已才华毕露。有一次家里来了许多客人，差不多都是和父亲十分投机的文坛挚友。主人安排了美味佳肴款待来客。人们集聚在客厅里饮酒作乐，席间的吟诗答对，不时引起一阵阵喧闹的笑声，兴致很高。忽然大伙儿都安静下来了，一个个侧耳细听。原来是从内室里传出的悠扬琴声吸引了他们。在悦耳动听的琴声伴奏下，有个小姑娘正在吟唱一首《浣溪沙》。仔细听来可以断定，那美妙的歌词，显然是自己创作的，别有一番情趣，唱的是：

小院闲窗春色深，垂帘未卷影沉沉，倚楼无语理瑶琴。

远岫出云催薄暮，细风吹雨弄轻阴，梨花欲谢恐难禁。

听完之后，在坐的众人齐声叫好，一时弄得主人很不好意思。其中有位客人问：“ 这是谁在吟咏？吟唱的真是太好了。 ”

李格非说：“ 小女清照不过是随便唱唱而已，承蒙老兄过奖了。 ”

座中还有一位在文坛上很有影响的著名词人晁补之。他说：“ 这篇词作填写得极为清丽，可以说字里行间充满了优美动人的丰富情感。李兄，这真是你家小姐亲手所作吗？ ”

李格非笑着说：“ 小女清照经常写这些东西，用作消遣。常来我家的朋友大都知道，不足为奇。只因晁兄是稀客，你想见见她吗？ ”

晁补之乐呵呵地说：“ 能见李小姐一面，实在太令人高兴了。 ”

李格非立刻进了内室，片刻之后把女儿带了出来。晁补之大吃一惊。他看到的竟是一个清秀无比的小女孩。美丽文静的小清照，很不好意思地把自己写的词章，双手递给客人们。她说：“ 小女写得不好，恳请伯父、叔叔们批评指教。 ”晁补之和文友们相互传看时，那笔秤上写的词章墨迹尚未干透，松脂的清香之气还隐闻得到，令人不得不相信果真是小清照刚才写出来的。大词人晁补之立即竖起了大拇指，感慨地说：“ 小清照果真是女孩中的奇才。我相信她长大以后定会成为一位了不起的女词人。 ”

不久，南宋另一位著名诗人张耒新作了一首《中兴颂碑》诗，在文坛上广为传颂，公认为是少见的佳作。有一天李格非带着那首诗回家后，拿给女儿看。小清照一遍又一遍地吟读，慢慢体味蕴含丰富的诗意，受到了很大启发。三天过后，她写下了两首和《中兴颂碑》的诗。李格非看后，觉得还不错。后来他去拜访张耒时，说了这件事。张耒早已听说清照才华非凡，急切地要求看两首和诗。等他拿到手以后，刚刚吟咏了一遍，就赞不绝口，连称好诗。过后，他和文友相聚时总是逢人便夸清照是少有的天才。有了晁补之和张耒这些著名诗人的推崇和宣扬，16 岁的李清照开始在南宋词坛上崭露头角。她以后每写好一首诗词，总是被人们争相传抄，到处吟咏。她后来果然成了一位了不起的大词人，在中国文学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惨吟《离别》——张芳

张芳，唐代宣化府女神童。这个 9 岁的小女孩聪明伶俐，特别是有一手过目成诵的特长，让人惊佩不已。

有一天官府传话下来：则天女皇帝亲下手谕，要小张芳和姐姐一起进京应试，还有重赏。

小张芳跟姐姐进宫后，立即受到则天女皇的亲切接见。这天金殿面试，小姐妹两个又是吟诗又是答对，随机应变中全无一丝拘谨。女皇非常开心。满朝文武对小姐俩的非凡才华也大为称赞。

武则天让小姐妹俩在宫里住了几天，并有把她们留下的想法。后经与丞相商量，考虑到两个女孩小小年纪，都留在京城，她们的爹娘割舍不下，决定只留下姐姐，送小张芳回家。武则天宣布这一旨意后，张芳姐妹俩当然不敢违逆女皇天意。只是姐妹情深，从未分离一天，她俩在女皇面前双双低头不语，眼眶里充满了泪水也不敢掉落下来。武则天把小张芳紧紧搂在怀中，口里说：“ 好孩子，等你长大了，我再接你进宫。你今天就要和姐姐分手了，再给我们吟诵一首好诗吧。 ”

小张芳从女皇怀中挣脱出来，沉思片刻后，便吟诵起一首叫《离别》的诗来

别路云初起，

离亭叶正飞。

所嗟人异雁，

不得一行归。

吟诵时，小张芳禁不住泪水夺眶而出，连在座的丞相都感动得偷偷用手抹眼睛。则天女皇见此情景，知道小姐妹俩一时还真的难分难舍，自己心里也觉得不是滋味，长叹一口气，恩准姐妹俩一起返乡。离京时，女皇派车相送，车上装满了赏赐的金银绸缎。

“ 不守妇道 ”——王贞仪

王贞仪（1768～1797），清朝著名的女科学家。她和史学家班昭、大词人李清照齐名。她精心写的《星象图解》、《象数窥余》等著作，科学而通俗地解释了自然现象的变化。她所著的《地圆说》指出，人们所居住着的地球，是处于四周都是天空的空间中，在宇宙间是没有绝对的上下左右之分的。她还著有《女蒙拾诵》、《沉疴呓语》各一卷、《西洋筹算增删》、《筹算易知》等科学著作。王贞仪是一位硕果累累的科学家。

王贞仪出身于一个封建士大夫家庭，祖父曾任宣化知府，因此家里藏有丰富的书籍。王贞仪从小就酷爱各类书籍，并常作诗、绘画，还学会了琴、棋、骑、射。在封建社会中，女子有才，便被视为大逆不道，女子会骑、射已属罕见，而更令人惊羡的是她还对天文、地理、数学、气象学等等也有浓厚的兴趣。她不习女红，却经常手不释卷地攻读科学书籍，从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她鄙视和反对封建社会对妇女的歧视和压在妇女头上的种种礼教。她曾作诗道：“ 足行万里书万卷，尝拟雄心胜丈夫。 ”这正是她一生的绝好写照。

她年仅十八九岁时，有一次，在宣化知府的客厅里，宾客满座，许多人高谈阔论。有的论诗说画，有的论说天南海北。忽然一位年近花甲的老人站了起来，拱手向大家请教：“ 如地球果圆非方，而居圆球下方者，岂不皆要

倾跌哉？”在大家都解释不清的情况下，王贞仪落落大方地站起来，给大家以满意的回答。

王贞仪不守“妇道”，酷爱科学。她经常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废寝忘食地搞试验。没有科学仪器，她就卷起衣袖，自己动手，因陋就简地制造。有一天，王贞仪关紧门窗，一个人躲在屋里进行天文学方面的实验。不知不觉已到了吃饭的时候了，她母亲在房门口等了好久、仍然不见她出来吃饭，就非常好奇地从门缝向内张望。只见桌上的水晶灯被悬挂在房梁上当作太阳，小圆桌被扳倒在灯下当作地球，而王贞仪手拿着镜子当作月亮。她一边移动着反复试验，一边不断观察太阳、月亮和地球的位置以及相互间的关系，弄清了月食等天文现象。她撰写的《月食解》一文，精辟地阐述了月食发生、月食和月望以及食分深浅等知识。

题诗赠友——吴荔娘

吴荔娘，字绛卿，福建莆田人，清朝知名女诗人。

吴荔娘幼年时，因耳濡目染了父亲的读书习惯，所以她也逐渐陶醉于书声朗朗之中，并在少年时已能写诗作文。当然，她能早年工习韵语，全靠父亲影响所致。

她生性孤僻，常常善自为乐，终日空守闺房，洁身自好。她还特别喜欢清洁，室内一日必扫数次，绝不让灰尘有歇脚之处，室内摆设几乎一尘不染。平日，她总是以填词作诗为生活中的最大快乐。

在吴荔娘 14 岁的时候，她已能用一个纯情少女所独有的情愫，去描写自己对大自然的热爱，有时还能以自己对生活的独特感受，用饱蘸激情的笔去揭示大自然的美。

有一次，她观看 9 岁的严静画画，还没等严静挥毫完毕，早被画的墨竹图陶醉了，惊叹之余直呼：“妙哉！妙哉！”等严静的墨竹图画完，她就乘兴给题写了一首《题严静墨竹图》诗：

琅玕袅袅影纵横，千尺寒梢一笔成，

我看丹青先比较，此君风韵却输卿。

整首诗一气呵成。作者以自然的音节，醇厚的诗意赞美了严静笔下的墨竹。全诗无一斧凿之痕，更没有造作之态，有的只是作者的直抒胸臆和诗所表现的极富韵味的朴素之美。

诗的前两句“琅玕袅袅影纵横，千尺寒梢一笔成”，主要赞美了墨竹摇曳多姿的逼真形象，以及墨竹的纵横交错和秀劲挺拔。

后两句“我看丹青先比较，此君风韵却输卿”，作者运用了比较的手法，进一步赞美严静笔下的墨竹那栩栩如生状，比真竹更富有风韵。

从此吴荔娘的名字被更多的人知晓。她后来更加苦读诗书，终于成了清代小有名气的女诗人。

囫囵吞《三国》——冰心

冰心，原名谢婉莹，原籍福建长乐，生于福州，现代著名女作家。有小说代表作《斯人独惟悴》，诗歌代表作《繁星》、《春水》，散文代表作《寄小读者》。1949 年前曾在燕京大学、清华大学女子文理学院任教。新中国成

立后曾经任中国作协理事、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职。

冰心从小天资聪颖，才思敏捷。她的父亲谢葆璋是一位富有正义感的海军军官，经常给女儿讲中国跟洋鬼子打仗的故事。冰心总是用心地听着，从而受到了良好的爱国主义教育。冰心的母亲有很高的文学修养，4 岁起开始教女儿识字。她把字、词做成卡片，冰心一张一张认得非常快。由于家里事情繁杂，母亲忙不过来，从 7 岁起把教育女儿的重担交给弟弟杨子敬。冰心的舅舅杨子敬是父亲的文书，又是同盟会会员，有激进的革命思想。他成了冰心的启蒙老师。

冰心 7 岁开始读小说，第一部读的就是舅舅给他讲过但没讲完的《三国演义》。由于识字有限，开始的时候只能挑选认字多的部分看。看着看着，光看一些片断不能使她满足了，于是，又从头读起。要说读，其实只不过是“囫囵吞枣”。到底还是她聪慧，凡是遇到的生字，全靠猜测，实在念不明白，便上下连串着念下去，念的次数多了，也就认得了。就这样，她读书的兴趣有增无减，一本接一本不可收拾地读下去。到 8 岁时，她居然读完了全部《说部丛书》、《水浒传》、《西游记》、《聊斋志异》、《说岳全传》、《天雨花》、《东周列国志》、《儿女英雄传》、《镜花缘》、《再生缘》等等。

冰心如饥似渴地学习，博览群书，涉猎广泛。她趁大人不注意时，还偷读了舅舅给父亲寄来的一些“禁书”，也就是宣传反清革命思想的进步书籍和一些外国小说。从小便吸收了那么丰富的文学知识，给冰心日后成功打下了基础。

冰心对中国古典文学的瑰宝——唐诗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很多好诗从小就会背诵。父母和舅舅都有文化，往来亲友中也多有文人雅士，他们作诗吟诵，答对题联作乐更是常事。冰心家的几十间房子里都有精彩的墨迹。这对冰心很有启迪。许多好的对联都能背下来，而且还常跟大人学着答对题联，有时，构思奇巧清丽。

有一次，学校老师口占上联，要求学生必须用诗词对答下联。当老师刚念出“鸡唱晓”时，冰心张口便接上了“鸟鸣春”的妙联。顿时，老师和同学们交口赞叹，惊讶不已。因为“鸟鸣春”出自韩愈众多诗作中的一首。这首《送孟东野序》本是许多人不曾注意的一首小诗，但小冰心却牢牢记住了韩诗中“以鸟鸣春，以雷鸣夏，以虫鸣秋，以风鸣冬”的佳句。可见，冰心读书认真、细致极了，领悟能力极强。要知道，冰心当时只是不足 9 岁的小姑娘呀！

才华横溢——张爱玲

张爱玲，1921 年出生于上海，她是我国现代著名女作家。自幼聪明颖悟，18 岁考取伦敦大学，因战事改入香港大学。1943 年以中篇小说《沉香炉》在上海文坛横空出世。她的小说集《传奇》、散文集《流言》，是上海 40 年代畅销书，一时为之洛阳纸贵。晚年致力于《红楼梦》研究，写出一部《红楼梦魇》的研究专著。

张爱玲出生于旧中国曾经地位显赫的官宦家庭里。她的祖父张佩纶是清末著名清流派的代表，是李鸿章的女婿。张爱玲的父亲一身遗少作风，染有弄花捧月之恶习，因而夫妻不和。她的母亲是南京黄军门的女儿，曾经留过

洋。张爱玲生长的这种家庭，既给了她得天独厚的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修养，又使她形成敏感而又冷漠、孤僻而又实际的性格。

张爱玲从小就显示出非凡的作家天赋。三四岁时，母亲就教她吟诵诗词。聪颖的她，一首诗词念不了几遍就会背诵。她读古典诗词有很好的悟性，读一首小诗往往能心有灵犀仿作一首。7 岁左右张爱玲就能写小说了，看她那信手“涂鸦”之作，往往叫父母亲乐得手舞足蹈。

小爱玲 9 岁那年的一天，她信笔画了一幅漫画，母亲说好，父亲说好。她把漫画投给了报社。几天以后，从报社寄来了 5 元钱稿费，她高兴得跳起来。爸爸妈妈说：“这些钱就随你支配吧。”小爱玲兴冲冲地跑到商场，她买来了一枝丹琪唇膏，真叫父母亲哭笑不得。

张爱玲上中学时，文才已充分显露出来了。她所在的学校是上海玛利亚女校，当时的学校有一种文学样刊叫《国光》，张爱玲经常在校刊上发表小说、书评和论文。其中有一篇《霸王别姬》写得悲壮豪迈、慷慨激昂，直令许多男儿叹赏，其文辞灿烂，也令许多文豪赞叹。

13 岁那一年的一天，张爱玲在书摊上读了一本张恨水的通俗小说，曲折多变的情节深深地吸引了她，以后她又专门找了几本读了。读了几本之后，张爱玲忽发奇想，我要是也能写几部通俗小说该多好啊。有一天她开始动笔了，人物都是《红楼梦》中现成的，有贾宝玉、林黛玉，还有贾政、王夫人，更有袭人、晴雯等人，不过这些人穿的都是现代人的衣服，说现代人的话，做现代人的事，逛上海滩，徜徉十里洋场，乘人力车，到霓虹灯下谈情说爱……小说每写好一个章节，都要拿给父亲看，父亲往往欣然命笔，拟上回目。等小说写完了，订成上下两册手抄本，赫然写上书名《摩登红楼梦》。

张爱玲年轻时候漂亮而又喜好奇装异服，据说有一次到印刷厂去校稿样，她使整个印刷厂都停了工。张爱玲的文学作品已成为几代人推崇的偶像，时间愈久，魅力愈强，影响至当代不减。当今，在台湾有一批研究张爱玲的专家学者，有很多人认为，张爱玲可以而且应该获诺贝尔文学奖。

九岁写小说——琼瑶

琼瑶，1938 年生，原名陈喆，笔名凤凰、心如，是湖南省衡阳人，后为台湾著名女作家，作品深受大陆读者喜爱。

琼瑶的父母对儿女管教很严格。她除了在父母的指导下读书识字以外，还兼顾照看弟弟、做家务等工作。妈妈一有时间就给她讲故事，讲嫦娥，讲七仙女下凡到人间洗澡的传说，教她背唐诗。李白的诗是她最喜爱的，如“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等。8 岁时，她进了上海市第 16 区国民小学读书。由于母亲的早育，对语文有着特殊天赋的琼瑶，在上学的第一天就能一字不漏地通读整本国文课文，使教师大为惊讶。同学们也纷纷向她投去赞佩的目光。为了更好地培养这个出众的学生，老师课外总要给她增加学习任务，对她要求得格外严格。而琼瑶每次总能出色地完成作业，成绩在班级一直名列前茅。学校有个墙报栏。有一天经过报栏时，她看到了一个题目叫《小狍的自述》的作文，文章中生动有趣的故事和流畅感人的语言深深地吸引了她。回家后，她的心再也不能平静，一种强烈的、遏制不住的写作欲望撞击着她的心扉。年仅 8 岁的她，急切地铺开作文簿，一气呵成写完了一篇充满纯真感情的作文《我的母亲》。从此以后，她坚持练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